

山东省临床检验中心

2024 年优生优育（TORCH）室间质量评价活动须知

2024 年山东省临床检验中心组织全省临床实验室开展优生优育（TORCH）室间质量评价活动，全年共进行 2 次活动，共 10 个批号，20 支样品，IgM 和 IgG 各 10 支，全年一次邮寄。有关内容说明如下：

一、测定时间及样品批号

次数	样品批号	数量	测定日期	截止日期	成绩反馈
第一次	242211~15	5 支	3 月 19 日	3 月 25 日	4 月 9 日
第二次	242221~25	5 支	9 月 18 日	9 月 24 日	10 月 21 日

二、评价项目

检测项目包括 TOX（弓形体）、HSV-1（单纯疱疹病毒-1）、HSV-2（单纯疱疹病毒-2）、CMV（巨细胞病毒）、RV（风疹病毒）五个项目的 IgM 及 IgG 检测。

三、样品接收及处理

1、实验室收到室间质评样品后，请根据本实验室申请表中填写的参评项目认真检查核对样品种类、数量及编号，如有破损、缺失或编号错误，请于**3 月 13 日前**登录山东省临床检验中心网站，在【室间质评信息】栏目下，点击【样本接收状态确认（补寄）】，按照相应流程申请补寄。**务必严格按照流程申请，扫描二维码在线申请，同时发送《补寄申请表》，否则可能导致无法补寄。**

2、样品为液体，0.25ml/支。样品未开封可保存于-20℃以下，避免反复冻融。使用时放置室温（18℃~25℃）平衡至少 30 分钟。完全融解后，轻轻颠倒数次，使其充分混匀，不要振摇，避免产生气泡；小心开启瓶盖，进行检测。如出现絮状沉淀，则离心后取上清进行检测。

3、**将质评样品等同于临床样本进行检测。**此样品虽经灭活处理，但仍应按有潜在生物传染性样本对待，并根据相关规定使用及处理。

四、结果回报

1、使用 Web 方式传递室间质评信息。具体结果回报方法请查看《2024 年山东省医疗机构临床实验室室间质量评价计划》中“六、基于 Web 的室间质量评价方式”。

2、回报表中内容请逐项填写，测定结果填写有反应性(R)（Reactive，在报表中以 R 表示）

或阴性(N) (Negative, 在报表中以 N 表示), 定性结果作为质评成绩评价的依据; 以所用试剂盒注明的方法计算 Cut Off 值, 并依其判定结果, S/CO 值保留 2 位有效数字; 使用化学发光方法的实验室可直接填写检测值。

3、HSV-1 和 HSV-2 混合检测的试剂 (不能区分 HSV-1 和 HSV-2), 填写回报表时, 只填写 HSV1/2 IgG 或 HSV1/2 IgM 结果, 不需分别填写 HSV-1 和 HSV-2 检测结果。HSV-1 和 HSV-2 分别检测的试剂, 填写回报表时, 分别填写 HSV-1 和 HSV-2 检测结果, 不需填写 HSV1/2 IgG 或 IgM 结果。

4、报告结果时必须填写检测方法、试剂、仪器等信息, 请在回报表相应位置的下拉菜单中选择对应编码。

5、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内上报检测结果。填写结果和编码时, 请仔细审核后发送, 提示发送成功后, 必须到已上报数据栏进行结果的确认。

6、参评实验室必须严肃认真对待每一次室间质量评价活动, 不允许串通或伪造结果, 一经发现, 对参加者的能力评定为不合格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如果参加室间质评单位遇到与质评有关的问题, 请与临检中心质评室联系。

地址: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9677 号山东省立医院东院区诚和楼 505

电话: 0531-87906016

邮箱: sdcclqa@163.com、sdcclooffice@163.com

山东省临床检验中心

2024 年 2 月 26 日